

##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变更股份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7日发布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吴爱国先生、孙朝晖先生、梁润彪先生、祁世平先生、郝占标先生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0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53%。减持计划主要内容如下：

姓名	拟减持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份来源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	减持原因
吴爱国	577,500	0.0157%	股权激励授予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集中竞价交易	视市场价格确定	个人资金需求
孙朝晖	350,000	0.0095%					
梁润彪	577,500	0.0157%					
祁世平	175,000	0.0048%					
郝占标	350,000	0.0095%					

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发布了《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及增资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内蒙古纳百川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内蒙古博源银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4%股权、拟以现金372,500.00万元对银根矿业进行增资（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承诺，自本次交易首次公告之日起至实施

完毕期间的不减持公司股份。上述减持计划在本次交易期间暂停实施。

特此公告！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